

社区法官“小身板”化解纠纷“大能量”

徐汇法院有位暖心“囡囡法官”

她是街坊里弄娘舅爷口中的“囡囡法官”，也是社区街镇调解员眼中的“法律大全”，辗转江西、安徽、上海三地法院，身份多次变换，在司法一线坚守十余春秋的她，行走楼宇社区，深入基层群众，在甘棠树下发扬枫桥经验的她，将为司法融进了自己的言行。

年近不惑的王宏霞现在是徐汇法院立案庭审判员，也是“甘棠树下”社区法官工作室团队负责人，她曾荣获上海法院个人二等功、安徽省法院“双拥涉军维权工作先进个人”、上海市武警总队2019年度“十佳最美军嫂”等荣誉称号。2016年，王宏霞来到徐汇法院，迎来了新的挑战，拥有丰富审判经验的她，很快适应新的环境，开设“甘棠树下”社区法官工作室，把司法为民的工作理念传承下去。2018年植树节，徐汇法院新审判中心前，大家一起栽下一棵花如白雪的甘棠树，扬起铁锹培土时，王宏霞暗暗发誓：一定不负使命。

巡访

王宏霞常常带着团队细细巡访13个街镇，针对区域的不同特点把脉，参与社区法律咨询，化解社区纠纷。王宏霞就像一个“全科医生”，治理着社区的各种“疑难杂症”。去年6月，王宏霞化解了一起棘手的邻里矛盾。住在老式公房里的卢家和赵家积怨已久，最近，卢家将自家防盗门改为外开，这一下子激怒了赵家。赵家有两位高龄老人，同时有身患狂躁症的儿子，万一矛盾激化后难以预料，居委会找到王宏霞求助。

王宏霞作了细致调查后先来到赵家。“邻里之间以和为贵，可以建议卢家在防盗门上开个网门，每

次开关门时都小心一些，避免与您这里碰撞……”王宏霞的话让赵家有所触动。随即，王宏霞召集两家调解，不料，调解中两家人又因为一语不合而互相指责，拂袖而去。王宏霞并不气馁，这次，她来到卢家。“毕竟是邻居，对方家中有患者，要避免受刺激，大家要换位思考……”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的话让卢家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最终卢家同意拆门，这场邻里矛盾得以圆满解决。

突破

“与审判相比，用调解的方式来化解矛盾更需要水磨工夫。我们只有沉下心来与当事人将心比心，才能走进他们的心里。”在徐汇法院的很多同事眼中，王宏霞总是能迅速在当事人的几句口角中发现双方矛盾的关键，从当事人的神情语气中找到调解的突破口。然而这样的本领并非与生俱来，王宏霞说自己也是在一个个具体的案件和一次次耐心的沟通中磨练出来的。

80多岁的陈阿婆就对王宏霞的耐心与细心深有体会。多年来陈阿婆祖孙三代长期蜗居在一套54平方米的小房子里，因生活琐事产生

的摩擦在日积月累下不断放大，甚至险些酿成刑事案件。王宏霞一遍遍地上门，和陈阿婆一家聊天谈心，终于将他们之间长达6年的家庭矛盾抽丝剥茧，达成了各方家庭成员都认可的解决方案。

房子卖了、钱也分好了，在家庭矛盾基本缓和后，陈阿婆还是觉得有说不完的话想找人倾诉。于是在接下来近3个月的时间里，陈阿婆每周三都来到王宏霞的办公室和她聊自己的故事。王宏霞说，“虽然案子调解完了，但陈阿婆的心结还没完全打开，我作为一名社区法官的任务就没有结束，我愿意做个倾听者，让陈阿婆感受到真诚与温暖。”王宏霞觉得，自己在调解中也只会用“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的“笨”办法，然而坚定的付出绝不会白白辜负，在一个个案件中她成为娘舅爷叔们信任的“囡囡法官”，她用行动与当事人写就鱼水情深的故事。

授课

作为“甘棠树下”社区法官工作室的负责人，王宏霞深知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为了更好地将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王宏霞与徐汇法院的社区法官们积极参与指导人

民调解工作。工作室负责与徐汇区13个街镇调委会对接开展案件调解工作，通过集中授课、案例研讨等多种形式培训人民调解员。“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人民调解员的能力水平直接关系到基层调解工作的效率。”

去年新冠疫情发生后，工作室积极开展线上答疑和线上需求征询，并利用微信小程序、工作群等打造移动版社区法官工作室，及时对调解协议线上审查确认。同时，社区法官工作室将法律培训搬到线上，开展“法律云课堂”，围绕婚姻家庭、相邻关系、物业服务等接地气主题，针对调解员宣讲法律知识和调解要点。自成立以来，“甘棠树下”社区法官工作室共审查人民调解协议1792份，出具调解书和裁定书1254份，提供上门调解86次，参与现场调解126次，开展法治讲座70次，提供法律咨询140次。

在王宏霞的学习笔记上有这样一句话：“关于理想，我从来没有放弃过，追梦赤子心，无悔法官路。”一路走来，王宏霞用实际行动诠释了“小身板”的的确能释放出“大能量”。

本报记者 袁玮

普陀区率先试点培训机构资金监管

本报讯（通讯员 姚佳琳 记者 江跃中）消费者预交费用无法退回，教育机构频频跑路……随着各类教育培训机构飞速发展，如何规范教育机构资金监管，成为亟待解决的难题。自2020年6月起，普陀区在全市率先试点运行校外培训机构资金监管新机制，以建立单用途预付消费卡管理制度入手，保障预付资金安全，取得实效。近日，普陀区培训机构资金监管试点工作推进会召开，启动了培训机构资金监管试点工作第二阶段，将全面推广银行专户划扣的新模式。

为了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在培训机构资金监管工作试点期间，普陀区制定了“三步走”工作方案。第一步是探索“单用途预付消费卡”管理制度，于去年9月实施，将2020年下半年起新审批成立的文化教育类培训机构纳入管理；第二步，探索“单卡管理制度+银行专户划扣监管”的组合管理模式，从今年6月起，逐步引导存量培训机构按需自愿选择监管模式；第三步，推广银行专户划扣监管的模式，到明年6月底，原则上区内所有文化教育类培训机构预收学费，全部纳入新监管模式。

目前，普陀区已有3家培训机构进入第二阶段首批试点范围，中国银行和上海银行作为试点银行，提出了具体操作方案。上海市培训协会也发挥了积极作用。

不牵绳遛狗吓到小孩 未实际咬到是否担责

遛狗不牵绳吓到小孩，没实际咬到就不用承担侵权责任？原告主张精神损害抚慰金是否合理？近日，长宁区人民法院对一起纠纷案件做出一审判决，被告向原告作出书面赔礼道歉，向原告支付医疗费19元、交通费78.83元、律师费5000元。案件受理费由原告和被告各负担50元。

2020年8月31日晚8时37分左右，原告在长宁来福士门口草坪玩耍，被告饲养的未牵狗绳的狗冲出道追赶原告，被告在此过程中未成功制止狗的追逐，原告父亲当时距离原告约十几米远，发生后赶到并制止。之后，原告父母与被告发生争执。

原告父母随即报警，警察到现场处置，未认定被告的狗咬伤原告，后警察带原告父亲及被告至派出所调解未果。上海市公安局长宁分局于2020年9月3日对本案被告所涉的遛狗未牵狗绳行为处以100元罚款。被告饲养的狗长约37厘米，重约5.5公斤，品种为灵缇。原告母亲当晚带原告至医院就诊，共产生医疗费用19元。原告父母当天未带原告接种狂犬疫苗，此后也没有带原告再进行过检查、治疗。

争议焦点

一是原告是否有权获得精神损害抚慰金？

法院表示，被告在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遛狗时不牵狗绳，让社会公众有被狗咬伤的隐患，这既是违反了法律规定，也是没有尽到审慎的注意义务，存在过错确定无疑。被告的狗对原告的追逐，是让原告的身体处于受到伤害的危险之中，原告当时不得不四处躲闪以避免伤害，这样的行为也就构成了对原告身体权的侵害。

虽然原告在事发当时受到惊吓，但是尚未让法院确信原告当时的惊吓以及事后对原告带来的精神损害达到了严重程度，因此，法院对原告要求被告赔偿精神损失的诉讼请求难以支持。

二是原告是否有权要求被告赔礼道歉？

本案中，原告要求被告就其侵权行为以书面方式在省级媒体上公开道歉，而被告认为其不应该赔礼道歉。

法院称，对于这样没有造成被侵权人身体实际损害的情形，合乎我国传统文化和人们心理期待的，恰恰是赔礼道歉这样的民事责任承担方式。但是，赔礼道歉的范围应该限定在侵权行为所发生的范围，方式应该和侵权行为性质及后果相适应。从本案被告实施的侵权行为性质及后果看，是让原告产生了惊吓，由被告进行书面道歉就是恰当的方式。被告的侵权行为只是对于原告个人身体权的侵害，因此，被告赔礼道歉的范围应该限定在向原告作出即可。

三是原告主张的律师费和交通、医疗费用是否可以得到支持？

法院认为，原告的医疗费用和往返医院的交通费用是处理当时事态所必须的。原告父亲往返派出所发生的交通费用是为了代原告处理本案纠纷所产生，亦属合理费用。至于原告父亲当天在长宁来福士的停车费30元，由于原告未能证明是发生在处理当时之事态上，法院难以支持。

本案中争议较大的是原告主张的律师费10000元。法院认为，原告有权就此委托律师从事专业工作。至于本案应承担的律师费具体金额，根据案件的难易程度、律师工作量的大小等因素合理酌定为5000元。

本报记者 屠瑜

高价收购茅台酒

活动时间:6月1日—6月6日(全天无休 节假日不休)

回收新老茅台、五粮液以及2000年以前的十七大名酒、剑南春、郎酒、泸州老窖、董酒、古井贡酒、洋河大曲、各种低度茅台、洋酒以及地方名酒。



53度茅台收藏品价格表(少酒、品差茅台酒不以此价格表为参考)

年份	价格	年份	价格	年份	价格
2018年	3200元	2002年	7800元	1986年	39000元
2017年	3300元	2001年	8000元	1985年	40000元
2016年	3400元	2000年	9600元	1984年	42000元
2015年	3500元	1999年	10900元	1983年	42000元
2014年	3600元	1998年	11500元	1982年	48000元
2013年	3800元	1997年	12000元	1981年	50000元
2012年	4000元	1996年	23500元	1980年	54000元
2011年	4200元	1995年	24000元	1979年	77000元
2010年	4700元	1994年	24200元	1978年	87000元
2009年	4900元	1993年	24500元	1977年	110000元
2008年	5700元	1992年	25000元	1976年	130000元
2007年	5900元	1991年	25500元	1975年	150000元
2006年	6300元	1990年	26500元	74年 - 70年	
2005年	6500元	1989年	32000元	16 - 25万元	
2004年	6700元	1988年	34000元	69年 - 53年	
2003年	7600元	1987年	36000元	25 - 200万元	

本活动只在南鹰饭店603贵宾室举行，酒店外流通人员皆非本公司人员，谨防上当

活动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1728号

南鹰饭店6楼603贵宾室（宋庆龄故居斜对面）

地铁线路：地铁10号线上海图书馆下3号口步行446米、1号线衡山路站1号口步行825米

公交线路：公交26、320、911、926路淮海中路高安路站下步行184米

电话：15618585776 沈老师 13956796572 刘老师



现场免费评估，当场变现，可微信银行卡转账(如有交通不便，阴雨天，全市免费上门服务)

收藏品要求：商标无破损、受潮、封口无裂痕、不少酒、酒线需达肩线以上，高度酒花需过10秒以上